

男左女右

吵架也有艺术性

◆ 蝙蝠

别害怕有分歧，有分才有合；别害怕有意见，有争鸣才会有协奏；别害怕闹矛盾，会争吵，吵吵闹闹之后才能体会岁月的静好。不过，吵架也是一种艺术，有理不在声高，沉默无济于事，让我们谈谈，然后和好言欢。



一辈子都没红过脸的两个人，对我来说简直太不可思议了，因为我和男友还没结婚呢，就已经吵过不知道多少次了。为此，我还特地悄悄问了身边的朋友。结果呢，没吵过架的几乎没有，而且每家吵架的方式也不尽相同，有的是“野蛮女友型”的，有的是“B型男友型”的，有的是“摆事实讲道理型”的，有的是“冷战型”的，有的是“查无此人型”的，有的是“胡搅蛮缠型”的……

吵架时，你会发现一大堆你依我依时忽略的问题，然后义正词严地一一加以罗列，越罗列越对自己的审美取向表示质疑，对自己的择偶眼光简直痛心疾首。这也不光全是害处，至少终于可以开诚布公地面对彼此了。

而和好的过程，就是让你再一次对这一切重建信心的过程。很多人，也许就是因为无法再信任对方了，或者无法再坚持自己原来的信心了，选择了撤退；而更多的人，在鸣金收兵之后，则该考虑如何让对方恢复对自己的认可和信赖，而不是一味地举白旗就

情爱智商

有次请了两位成都友人在上海泡吧，不仅没落好，反被奚落为：“早就听说上海人泡吧就是聚在一起骂老板。真是耳闻不如一见。”

席间两位远道客人极尽逗笑之能事，试图将成都酒吧精神殖民上海。结果两个表演者笑倒在席上，陪坐的几名观众却不领情，只是挂着礼节性的微笑观望着。这时有人说了一句：“会说笑话挺好的，有次我们大老板从香港过来，竟然坐下来就问谁会讲段子。你说有毛病吗？”一句话引发了第二轮老板大批判。

房价涨了一倍，工资却没加。眼看着同辈中人买了豪宅换了跑车，到底意难平。个个恨不得一天有48小时用来赚钱，哪来时间坐下来说笑？记得有次去成都，友人带我们去露天茶馆，自豪地说在这里花上15元可以坐一天，还包括掏耳朵和擦皮鞋。这种实惠很难在上海人心中找到共鸣。上海人会想：帮帮忙哦，谁有空在这里坐一天？一天可以赚多少个15元呀。

在上海，难得一帮子老朋友抽空聚一聚时，一定先挑个新鲜的去处，最好刚开张没多久那种。工作越来越忙，食欲越来越差，口味越来越重。到后来，吃什么菜都是一个味道，所幸每次去的餐馆都不同，室内风格与餐具也迥然相异，在味觉上失去的快感又在视觉上找了回来。上海每天都有新店开张，每天也有旧店倒闭。就像活跃着的上海人，几个月不打招呼，电话里就要问一声：还在那家公司吗？

好几次，一帮子朋友出去泡吧，只因有人要怀旧，赶过去时，或者断壁残垣，门庭紧闭；或者早已改头换



本版插图 画儿+晴天

够了。



男女吵架的理由事无巨细，很多都摆不上台面，而且无关原则，但吵架的双方却全力以赴，用对待两国争端般的态度，不遗余力地要争出是非曲直。吵得认真而且可爱，照我看，这样的感情生活才会好玩，不是吗？如果两个

人连吵架都懒得吵了，那日子可想而知该是怎么厌气了。

我爸妈拌了一辈子的嘴，他们总是想改变对方，虽然从来也没实现过，但两人好像屡战屡败，屡败屡战；而且他们每次吵到最后，总是一个人说：“全是你对，好了吧？”而另一个则回答：“我也没说我全对，可至少这件事上我是对的。”……嗨，闹了半天，结果还是谁也没服谁呀。不过，这至少是他们解决争端的一种方式吧，各自不甘示弱地退让了一小步。换一个人，要远远比改变一个人容易得多吧？可是，他们从年轻战斗

到老，却从来没想过要“换个人试试不吵架的生活”，或者“换个人吵吵架”，这里面一定有乐此不疲的原因吧？

我自己不爱吵架，可爱看人家吵架，尤其爱看男男女女吵来吵去，然后又爱来爱去的电视剧；我还爱看我老公想吵架，却又和我吵不起来，又气又急的样子，这个时候我就会得意洋洋，搬出我的杀手锏：“不用吵了，全是你错，好了吧？”



吵架是一件需要精力、体力和语言能力的事，从这一点推理，男人和女人在此项上很可能平分秋色。

我认为市井对骂那种技术含量太低，结果总是两败俱伤；而斗智斗勇的吵架，能起到两人争鸣然后百花齐放的效果。我喜欢“公平、公正和竞争”，欣赏对手遵循规则，有一说一。

不过，从我的经验出发，女人理亏的时候，专门不就事论事，爱转移话题，浑水摸鱼。比如我和老婆因为一个坏了的水龙头不开心，我正给她指出她平时使用方法的不得当呢，她可好，气呼呼地一口气把我给数落了个遍，上上星期，上上个月，甚至大前年的风马牛不相及的事，也全成了她的暗器，一个个扔过来，乱了我的阵脚，无法招架。为了迎战，我也一一抵挡，最后两人纠缠不清，搞得一片混乱。

所以吵架实在是累人的事啊，能避免还是避免吧。实在不能避免，还是把优先权让给女人吧，男人做做总结发言，就会是很完美的一个回合。

老猫信箱

Q: 我结婚一年多，最近感到很困惑和失望，觉得婚姻不应该是这样的，我没有什么激情，对妻子也失去了兴趣。“婚姻是爱情的坟墓”这话一点都不假，每天这样过日子一点意思都没有，我甚至想到离婚。结婚后和妻子时有争吵，说起来也都是些鸡毛蒜皮的小事情，我不快乐。结婚前我也谈过一个女朋友，我们相处了一年，我觉得没有什么激情了就分手了，现在相同的感觉又来了，但是我们已经结婚了，我不知道该怎么办？

——阿东

A: 每个人都向往激情，特别是年轻人，激情的快感显现出生命的灿烂，那是巅峰体验的一种形式，甚至带给人一种幸福的眩晕，但是激情之所以是激情，在于她的短暂性，强烈感，这意味着她的非持续性。时常迸发激情是件比较困难的事情，她需要燃烧感情，耗费生命能量，甚至还要承担激情过后的空虚，我从来就不曾看见绚丽的烟花在空中能定格。

填充空虚的灵魂有一种常见的方法——寻求刺激，这也会使得激情对你来说显得无比重要。虽然我们的心灵都需要慰藉，但每个人都有自己的信念和追求，情感生活并不是我们的全部。

你还提到了原来的恋人，相处一年多就因为没有激情分手了，现在又走上了相同的道路，那我很想说爱情是一朵美丽的花，你需要不断地浇灌；婚姻也像一家夫妻股份公司，你需要用心去经营，否则只享受着它们的甜蜜，那你的一年周期模式会不断重复。

毛恒 心理咨询师

来信请发：www.laomaol.com
适宜人群：偏好清淡者
不适宜人群：急功近利，不喜内省者

上海吧事

◆ 谁谁谁

面，换了人间。

北京的酒吧里，经常看到这样的景象：一个人默默啜饮着一瓶啤酒，静静地听，呆呆地看。演奏台上，大提琴手一脸痛苦。

上海人没有时间痛苦，但发发牢骚还是大家乐意做的事。找一间并不闹的酒吧，说说圈中人的八卦，讲讲新鲜段子，骂骂老板，是泡吧话题的老三样。出来玩玩而已，若为了谈话，酒吧最好安静一点，轻轻的爵士就好；若图个热闹，就去找有菲律宾乐队表演的地方，说不定就会被拉上台一起娱乐大众。

去名人酒吧朝圣大腕的事，上海人不会做。哪怕隔壁桌上坐着刘德华，舞台上出现麦当娜，大家干嘛的还是干嘛。你玩你的，我玩我的，并水不犯河水。有天在东方魅力狂欢，台上很会搞气氛的菲律宾乐队突然大叫：请回头，看看是谁？追光下的脸孔赫然是酒吧老板谭校长。礼节性的欢呼随着追光的消逝而消失。既然谭校长没有上台献歌的意思，不如把掌声献给台上的乐队，实惠一点。

这半年来突然冒出许多闯码头的老外，夜晚大多集中在茂名南路酒吧街上。这里的酒吧并没有什么档次，有几家地下酒吧，主要顾客是文艺青年。现在这里像圣诞期间的香港兰桂坊，每家酒吧都爆满，连工作日都不例外。出来进去要在身体上盖戳。

跟着老外闯进来的还有许多乐队和歌手。许多老外一个人来酒吧，静静地听，默默地喝，偶尔还拍手踏脚跟着他们一唱一和，好像很懂音乐似的。

这绝对是最近才冒出来的时髦景象。不知道能维持多久。

浮世绘



我一直对多年前的那次分手耿耿于怀，事隔多年，现在每次想起来，眉头还是会不自觉地皱起来，不仅仅是悲伤，其中似乎掺杂了很多复杂的情绪。

事实上我一直在想，他并不是绝对优秀的男人，我也没有迷恋到非他不可的地步。到底是什么原因呢？什么原因让我对那么久的事耿耿于怀，以至于我到现在还无法释然？是那句：“我们分手吧”？还是他转身时候的那个决绝的背影？

那么让时光倒退到大学时代那个清凉的黑夜，他说：“我们分手吧。我已经不会回头了。相信你也不会了吧？”

“为什么？”我问。

他说：“对不起，都是我的错。”

不要跟我说对不起

◆ 邱惠钰

第二句“对不起”，他原本可以回答：“爱过。”或者：“没有爱过。”如果说爱过，那么我会记得这次完美的分手，至少他爱过我，也不至于那么难过。如果说没有爱过，那么我会头也不回地走掉，因为我也明白：离开一个不爱自己的男人，绝对是一种——幸运！他说“对不起”，这么的犹豫不决。

第三句“对不起”，对不起我什么呢？我都已经这样委曲求全，可是还是换来你的一句对不起，我这么让你讨厌吗？连撒个谎骗我一下都不可以么？

至于最后一句“对不起”，那是完全没有必要的。劝我什么？你以为我会死缠烂打吗？以为我会为这样的事情想不开吗？我就那么没有自尊吗？他那么顺口地说“对不起”，高高在上的样子好像我是一个被他丢弃的娃娃。

一个有风度的男子，对不起三个字应该留给女人来说。因为分手已经够让她伤心了，至少该在最后的时刻，给她留点自尊和骄傲。即便是你首先放弃的她，那么也请把这个说对不起的权利留给她。让她高高在上地对你说“对不起”，她心里会觉得不是被你抛弃，而是她主动放弃。其实她心里也明白是你放弃了她，但是相信我，她会在心里感激你给她这样一个权利。

女人都是感性的动物，最后的时候给女人留点自尊和骄傲，不要跟她说对不起。